

2025 年 9 月湖南师范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 接受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

招 生 简 章

一、学校与学院介绍

湖南师范大学创建于 1938 年，位于历史文化名城长沙，是国家“211 工程”重点建设的大学，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教育部与湖南省重点共建“双一流”建设高校。学校设有 24 个学院，拥有 6 个国家重点学科，外国语言文学入选国家“世界一流建设学科”，化学、临床医学、材料科学、工程科学、植物与动物学、环境与生态学、物理学、生物与生化、数学、一般社会科学、计算机科学 11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哲学、生物学入选湖南省“世界一流培育学科”，理论经济学、法学、政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学、心理学、体育学、中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中国史、数学、物理学、化学、地理学、统计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基础医学、艺术学 18 个学科入选湖南省“十四五”重点学科。拥有 21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7 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34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和 32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以及 20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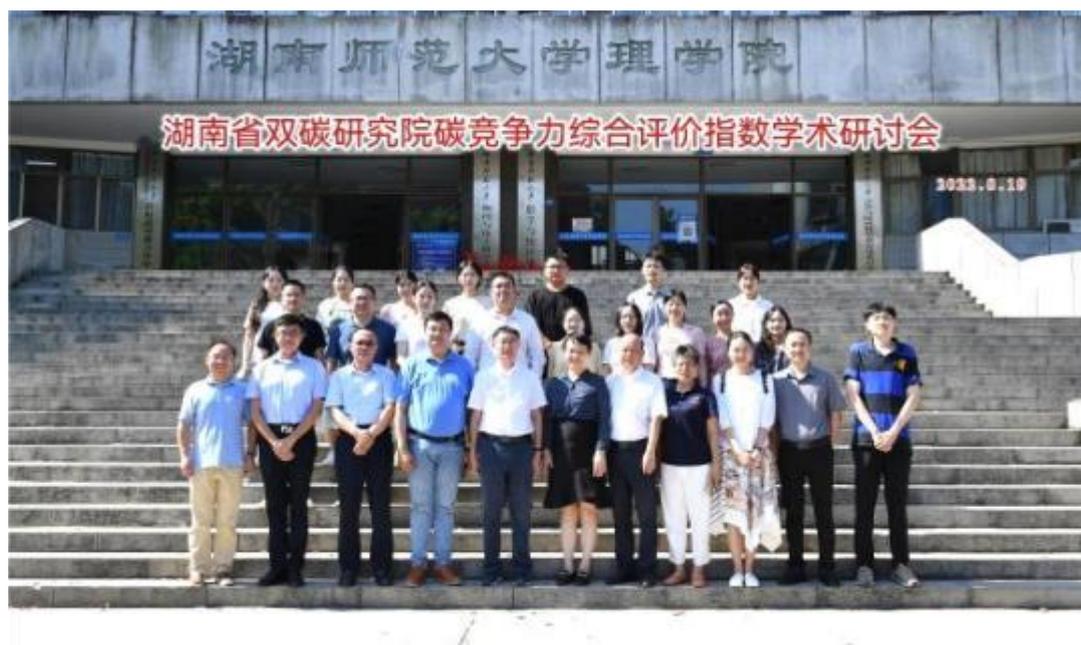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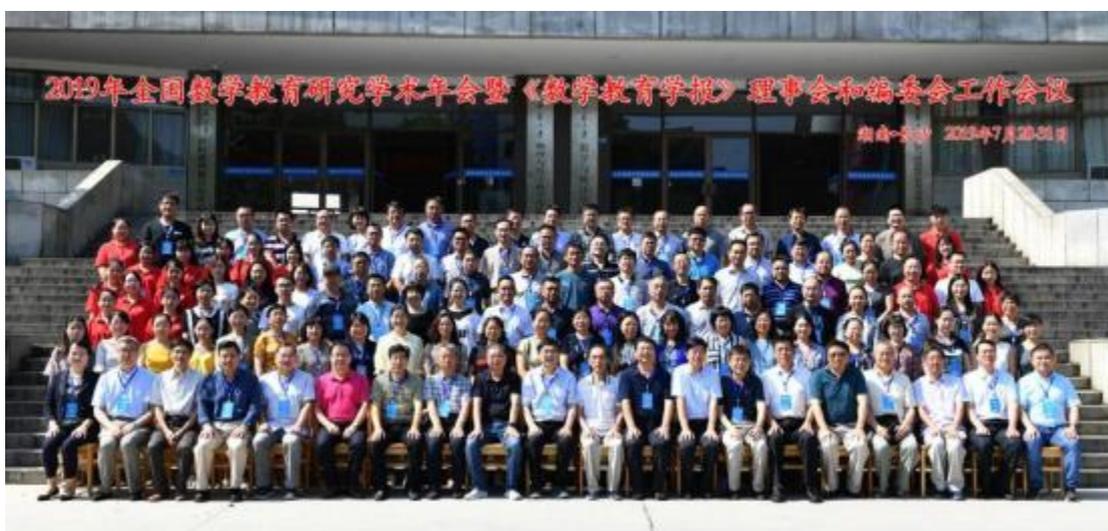
数学与统计学院的前身数学系为 1938 年国立师范学院成立之初所设立的七个系之一。现设有数学系、信息与计算科学系、统计与金融数学系和数学研究中心、计算研究所、数学奥林匹克研究所。拥有数学与应用数学、信息与计算科学、统计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4 个本科专业，其中数学与应用数学、信息与计算科学、统计学为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现拥有国家重点（培育）学科—基础数学，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学科、湖南省“十四五”重点学科——数学和统计学。拥有数学、统计学 2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计算与随机数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复杂系统的控制与优化”、“应用统计与数据科学”2 个湖南省高校重点实验室，湖南省双碳研究院，“智能计算与决策分析”湖南省普通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中心，“双碳数据统计分析及应用”湖南省研究生科教联合培养基地，长沙软件园省级校企合作人才培养示范基地，湖南师范大学数学研究中心，“双碳与智能制造”校级现代产业学院等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平台。2020 年成为湖南国家应用数学中心核心共建单位。2023 年 11 月数学学科首次进入ESI 全球排名前 1%。

学院现有在编教职工 127 人，其中教授 29 人，副教授 40 人，博士生导师 29 人，硕士生导师 87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 人，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2 人，教育部新世纪人才计划人选 4 人，湖南省新世纪 121 人才工程人选 3 人，湖南省“芙蓉学者”特聘教授 3 人，湖南省“芙蓉学者”青年学者 3 人，湖南省普通高校学科带头人 6 人，湖湘高层次人才聚集工程创新人

才 2 人，湖南省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7 人，湖南省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2 人，湖南省湖湘英才入选 3 人，湖南省科技领军人才 1 人。科学计算导师团队入选湖南省首届优秀研究生导师团队，“统计学及其应用”导师团队入选湖南省研究生优秀教学团队。

学院现有全日制本科生近 2000 人、研究生 400 余人，已形成多规格、多层次的办学格局。80 多年来，学院已为国家输送各类毕业生 30000 余人，校友遍布海内外。



二、招生指南

(一) 招生专业

学科代码	学科名称
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数学学科教学论）
071400	统计学

(二) 申请条件

1. 已获得学士学位，并在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 3 年以上（即 2022 年 9 月以前获得学士学位者），或虽无学士学位但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者；或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境）外学士、硕士或博士学位获得者。

2. 申请人在教学、科研、专门技术、管理等方面有关材料经审查确定具有申请硕士学位资格。

(三) 申请步骤

1. 依据《2025 年 9 月湖南师范大学同等学力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附件 2），选择合适专业。

2. 登陆“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快速入口→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进行注册。注册日期填写期段为 2025 年 9 月 5 日-2025 年 10 月 5 日。注册后，填写好基本信息（请一定在系统中填写数学与统计学院），提交相应学位申请。

3. 登陆“湖南师大研究生院网站”→网站导航→学位工作→同等学力，查看《2025 年 9 月湖南师范大学接受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招生简章》，下载《湖南师范大学接受在职人员以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报名表》（附件 1），亲笔填写一式三份；申请人亲笔签名、张贴照片（与上传“同等学力申硕”国家信息管理平台的照片同底，两寸免冠蓝底近照）。

4. 现场确认

（1）时间：2025 年 10 月，具体安排请关注研究生院和学院申报 QQ 群（群号：627590361）通知，逾期不再办理。

（2）地点：湖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一楼 107 室，联系电话：0731-88873083。

（3）流程：

①初审

申请人在数学与统计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进行初审（学院联系方式见附件2），提供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以备查验，同时向学院提交一份拟申请专业相关的研究计划。

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查验申请人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的真实性，必要时采取笔试或口试方式对申请人的学业水平进行考核，决定是否接受其申请，并在《湖南师范大学接受在职人员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报名表》（一式三份）上签署初审意见（加盖学院公章）。

②复审

申请人在学校研究生院 107 室办理复审，需提交的书面材料：毕业证书、学士（硕士、博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湖南师范大学接受在职人员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报名表》一式三份。

③缴纳培养费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分为两个阶段收费，第一阶段申请学位培养费于现场确认时一次性交纳，其中医学类 2.8 万元，经济管理类 2.6 万元，其他门类 2.2 万；第二阶段申请学位评审和答辩费在学员通过全部考试且被批准撰写学位论文后，在进入学位论文撰写阶段前一次性交纳，费用为 1.2 万元。

④采集电子图像及指纹信息

(4) 查询注册结果：

申请人登陆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查询审查结果。

(四) 学习年限

1.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分为两个阶段：课程学习培养阶段（简称第一阶段）和撰写学位论文及答辩阶段（简称第二阶段）。

第一阶段：申请人自通过资格审查之日起，必须在 5 年内完成学位授予单位组织的全部课程考试和国家组织的水平考试，且成绩合格。5 年内未通过课程考试和国家组织的水平考试者，本次申请无效。

第二阶段：申请人通过学位授予单位组织的全部课程考试和国家组织的水平考试后，必须在一个月内办理进入学位论文阶段的手续，并在一年半内完成学位论文的开题、撰写和答辩。如答辩未通过可申请一次重新答辩，但需在半年之内通过论文答辩，且重新交纳答辩费，如仍未通过则不能再申请学位。

2. 第一、第二两阶段的学习期限不超过六年半，逾期未取得学位，本次申请无效。

(五) 其他事项

1. 申请人网上填报的信息及提交的学历证书、学位证书等必须真实有效。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立即取消申请资格，所缴纳费用不予退还。

2. 申请人在校期间食宿自理。

3. 同等学力学员不颁发结业证、毕业证、肄业证等证明材料。

4. 我校未与任何第三方机构合作，未委托任何机构进行宣传 and 招生。请勿轻信除我校（各学院）官网招生宣传以外的其他宣传、请勿向任何第三方交纳学费。

5. 联系电话：0731-88872867 联系人：孔老师

6. 报名的同学请加入“2025年9月数统院接受同等学力人员申硕报名群”，QQ群号：627590361。

7. 本简章由湖南师范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负责解释。

湖南师范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5年9月9日